

日本关于钚管理政策的信函

1. 秘书处收到日本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 2018 年 7 月 31 日的普通照会。在该照会的附件中，日本政府为履行其根据《钚管理准则》（载于 1998 年 3 月 16 日 INFCIRC/549 号文件¹，以下称“准则”）所承担的义务并按照该准则附件 B 和附件 C 的规定，提供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经辐照的民用钚年度拥有量和民用堆乏燃料中含钚的估计量。本普通照会还附有说明“日本钚利用基本原则”的更新的政策指导。
2. 按照日本政府在 1997 年 12 月 1 日关于钚管理政策（1998 年 3 月 16 日 INFCIRC/549 号文件）的普通照会中提出的请求，现将 2018 年 7 月 31 日普通照会及其附件附后，以通告全体成员国。

¹ 2009 年 8 月 17 日印发了该文件的修改件（INFCIRC/549/Mod.1 号文件）。

维也纳
日本常驻代表团

参考编号：JPM/NV-130-2018

普通照会

国际原子能机构
总干事

日本常驻维也纳国际组织代表团向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致意，并荣幸地代表日本政府提及其 1997 年 12 月 1 日的普通照会（参考编号：JPM/NV-185-97），其中附有关于日本政府决定适用于钚管理的政策进行详细说明的“准则”。

就此而言，日本政府随本照会附上其国家未经辐照的民用钚和民用堆乏燃料中所含钚的拥有量年度报表。该报表中的数字示出日本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拥有量，并按上述准则附件 B 和附件 C 的规定列出。日本政府还随本照会附上说明日本原子力委员会“日本钚利用基本原则”的更新的政策指导。

日本常驻维也纳国际组织代表团借此机会再次向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致以最高的敬意。

日本政府请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向全体成员国分发本照会及其附件，以资通告。

[印章][签名]

2018 年 7 月 31 日·维也纳

未经辐照的民用钚年度拥有量

国家总量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括号内为前一年的数字)
约整到 100 千克钚，数量不足
50 千克按实际数字报告

[吨钚]

1. 后处理厂产品仓库中未经辐照的分离钚	<u>3.9</u>	(<u>3.9</u>)
2. 燃料或其他加工厂或其他场所在加工过程中的未经辐照的分离钚以及在未经辐照的半成品或未完成产品中所含的钚	<u>3.4</u>	(<u>3.4</u>)
3. 反应堆现场或其他场所未经辐照的混合氧化物燃料（包括使用前装入反应堆堆芯的这种燃料）或其他加工产品中所含未经辐照的钚	<u>3.2</u>	(<u>2.5</u>)
4. 存放在其他场所的未经辐照的分离钚	<u>0.1</u>	(<u>0.1</u>)

说明：

(i) 上述 1—4 项中属于国外单位的钚	<u>0</u>	(<u>0</u>)
(ii) 因存放在其他国家一些场所而未被列入上述 1—4 项中的任何形式的钚	<u>36.7</u>	(<u>37.1</u>)
(iii) 正在国际运输途中尚未抵达接受国的未包括在上述 1—4 项中的钚	<u>0</u>	(<u>0</u>)

民用堆乏燃料中含钚的估计量

国家总量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括号内为前一年的数字)

约整到 1000 千克钚，数量不足

500 千克按实际数字报告

[吨钚]

1. 民用堆场址乏燃料中的钚	<u>138</u>	(<u>137</u>)
2. 后处理厂乏燃料中的钚	<u>27</u>	(<u>27</u>)
3. 其他场所乏燃料中的钚	<u>不足 500 千克钚</u>	(<u>不足 500 千克钚</u>)

说明：

- (i) 当实际制订直接处置的具体计划时，将需进一步考虑对已发出供直接处置的材料的处理。
- (ii) 说明：
- 第 1 项：包括从民用堆卸出的燃料中钚的估计量；
 - 第 2 项：包括后处理厂已收到但尚未进行后处理的燃料中钚的估计量。

日本铀利用基本原则

2018年7月31日
日本原子力委员会

日本一直根据《原子力基本法》将核能仅用于和平目的，并维护不拥有无特定用途铀的原则。考虑到当前不仅在日本而且在世界范围内围绕核能利用的情况，日本与国际社会合作并极为重视防止核扩散，在日本促进铀利用过程中遵循以下政策，以提高其和平利用的透明度。

基于上述观点，日本将减小其铀库存的规模。在落实以下措施的基础上，该库存将不会在目前的水平上增加：

1. 根据《乏核燃料后处理执行法》核准后处理厂，以便后处理将仅平稳铀热电生产的必要限度内开展，并反映六所村后处理厂、混合氧化物燃料制造厂*及燃烧混合氧化物反应堆的运行情况；指导营运者并确认所生产的混合氧化物燃料及时地完全消耗；
2. 指导营运者，以确保铀的供需平衡，使后处理和辐照之间整个过程的原料最少化，并将原料减少到六所村后处理厂及其他设施适当运行所需的水平；
3. 通过促进营运者之间的协作和合作等措施，致力于减少贮存于海外的日本铀库存；
4. 如果没有即时使用铀的具体计划，要对研究与发展目的相关铀的利用和处置等所有方案进行审查，同时根据情况确保灵活性；
5. 平稳推动扩大乏燃料贮存能力的工作。

此外，为了提高透明度，电力公司和日本原子力开发机构预期将重新编写说明业主、所持有的铀数量和铀利用目的的铀利用计划，并届时于每一财政年度发表这些计划。

* 日本核燃料有限公司计划分别于 2021 年财政年度上半年和 2022 年财政年度上半年完成六所村后处理厂和混合氧化物燃料制造厂的建造。